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N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募集資金2014年度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專項報告的鑒證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

崔殿國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15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崔殿國先生及萬軍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豐華先生、張忠先生、邵瑛女士及辛定華先生。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KPMG Huazhen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8th Floor, Tower E2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毕马威华振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东2办公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ephone 电话 +86 (10) 8508 5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网址 kpmg.com/cn

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1500346 号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就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发表鉴证意见。

一、企业对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专项报告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及保证专项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1500346 号

鉴证工作涉及实施有关程序，以获取与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以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相关的鉴证证据。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专项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四、使用目的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 201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玉红

陈玉红

雷江

雷江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09 年 12 月以首次公开发行方式取得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09 年募集资金”）

根据 2009 年 11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1270 号）的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56 元，股款以人民币现金缴足，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9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259,408,000.00 元，本公司实际收到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640,592,000.00 元。上述到账款项扣除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以外的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 97,667,373.77 元，本公司最终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3,542,924,626.23 元，已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9 年 12 月 25 日出具了 KPMG-A(2009)CR No.002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09 年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人民币 1,356,055 万元（含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补充本公司一般营运资金人民币 536,000 万元以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21,365 万元），其中 2014 年使用人民币 7,419 万元。

(二) 本公司 2012 年 3 月以配股发行方式取得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2 年募集资金”）

根据 2012 年 2 月 13 日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84 号）核准，本公司以配股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20,056,303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4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08,592,556.26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29,278,378.00 元后，本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6,879,314,178.26 元。上述到账款项扣除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以外的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 5,673,055.63 元，本公司实际收到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6,873,641,122.63 元。已于 2012 年 3 月 6 日全部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 2012 年 3 月 6 日出具了 KPMG-A(2012)CR No.0008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2 年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人民币 688,508 万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25,670 万元），其中 2014 年使用人民币 60,388 万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运用，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13年5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将名称变更为《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和管理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本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富华大厦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京广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长安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芳星园支行四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4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截至2014年12月31日，2009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专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2014年12月31日 账户余额(元)	其中：利息 (元)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19701	11,542,924,626.23	22,032,309.84	15,109,451.76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京广支行	0141014210000797	1,500,000,000.00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芳星园支行	322056018333	500,000,000.00	-	-
合计		13,542,924,626.23	22,032,309.84	15,109,451.76

本公司以注资形式将 2009 年募集资金投入负责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应设立专项账户用于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户余额 (元)	其中：利息 (元)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0237	929,000,000.00	125,686.46	125,686.46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0919	545,000,000.00	585,083.55	585,083.55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0530	2,344,000,000.00	3,152,199.88	3,152,199.88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0311	270,000,000.00	201,129.23	201,129.23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0834	774,000,000.00	5,862,897.09	5,862,897.09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0461	480,000,000.00	2,710,378.84	2,710,378.84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0095	310,000,000.00	906,634.53	906,634.53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0166	770,000,000.00	326,481.19	326,481.19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19948	196,000,000.00	369,828.36	369,828.36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19878	820,000,000.00	97,514.64	97,514.64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0763	100,000,000.00	299,595.74	299,595.74
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0614	388,000,000.00	14,016,744.07	6,971,357.81
合计		8,016,000,000.00	28,654,173.58	21,608,787.32

本公司向大连电力牵引研发中心拨付人民币 90,000,000.00 元，用于实施加强电力牵引核心技术自主创新能力技术改造募集资金项目。大连电力牵引研发中心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中信银行北京富华大厦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7110310182100021141。该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剩余金额 67 万元已经转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7110310182100019701，该账户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注销。

本公司以注资形式将 2012 年募集资金投入负责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应设立专项账户用于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募集资金的存放专户及各子公司专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户余额 (元)	其中：利息 (元)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3287	3,440,641,122.63	1,662,874.94	1,662,874.94
中国民生银行 西长安街支行	0137014170017691	1,933,000,000.00	-	-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 芳星园支行	328558508617	1,500,000,000.00	-	-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3710	-	65,125.95	65,125.95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3580	-	157,037.53	157,037.53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3417	-	170,007.14	152,653.72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3358	-	355,439.69	355,439.69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2971	-	6,532,782.65	6,532,782.65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2722	-	576,978.19	576,978.19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3112	-	632,138.51	632,138.51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2805	-	247,449.82	247,449.82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3038	-	794,170.03	794,170.03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2420	-	76,691.03	76,691.03
中信银行北京 富华大厦支行	7110310182100023884	-	8,750,446.81	469,943.58
中国民生银行 西长安街支行	0137014170017763	-	1,096,119.86	1,096,119.86
中国民生银行 西长安街支行	0137014170017714	-	309,309.21	309,309.21
合计		6,873,641,122.63	21,426,571.36	13,128,714.71

本公司向大连电力牵引研发中心拨付人民币 144,000,000 元，用于实施动车组和机车牵引与控制国家重点实验室北车基地募集资金项目。大连电力牵引研发中心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中信银行北京富华

大厦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7110310182100023651。该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剩余金额 91 万元已经转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7110310182100023287，该账户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注销。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 2009 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

本年度，本公司 2012 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二。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一) 2009 年募集资金

201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累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金额约为人民币 538,529 万元。

(二) 2012 年募集资金

2014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累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132,441 万元。

五、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3 年 4 月 25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展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人民币 6.87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约占配股募集资金净额的 9.99%，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的正常支付的情况，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返回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监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该事项。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发布了《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3-013）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3-016），对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详细披露。

2013 年 5 月 9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展的前提下，以人民币 9.7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3.38 亿元，约占 2009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2.50%，使用配股募集资金 6.35 亿元（不包括前次已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配股募集资金 6.87 亿元），约占 2012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净额的 9.24%，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的正常支付的情况，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返回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监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该事项。

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0 日发布了《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3-018）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3-020），对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详细披露。

本公司已依据公告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6.87 亿元的配股募集资金归还，也将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9.73 亿元的募集资金（含 3.38 亿元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和 6.35 亿元配股募集资金）归还，上述全部资金已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前全部转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涉及上年度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归还事项已及时通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发布了《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 2014-042）。

2014 年 6 月 24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展的前提下，以人民币 7.8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及有关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231 亿元，约占 2009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1.65%，使用配股募集资金 5.599 亿元，约占 2012 年度配股募集资金净额的 8.15%，使用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的正常支付的情况，将根据实际需要已将已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返回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监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该事项。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发布了《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4-040）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4-042），对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详细披露。

六、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2009 年募集资金

本公司 2014 年未发生与 2009 年募集资金项目相关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变更。

（二） 2012 年募集资金

本公司 2014 年未发生与 2012 年募集资金项目相关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变更。

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资金相关信息以及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八、 保荐机构对本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对本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保荐机构认为：本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此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九、 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报告已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2009 年募集资金和 2012 年募集资金已足额到位；本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使用募集金额度调整、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实际募集资金超过募投项目所需部分金额作为补充一般营运资金、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等事项均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且严格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附表一、2009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1,200		798,6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64%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注 1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注 2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1	时速350公里动车组制造平台建设项目	是	131,200	131,200	-	131,200	100%	2010年	1,659,731	是	否
2	时速300公里动车组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国产化技改项目	无	18,000	68,000	-	68,000	100%	2008年	587,922	是	否
3	时速300公里动车组仓储系统建设项目	无	9,000	9,000	-	9,000	100%	2009年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否
4	时速200公里动车组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国产化技改项目	无	16,000	46,000	-	46,000	100%	2010年	261,526	是	否
5	高速列车系统集成国家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无	11,400	11,400	-	11,400	100%	2012年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否
6	时速300公里动车组转向架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国产化技改项目	无	9,800	9,800	-	9,800	100%	2009年	131,039	是	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注 1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注 2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7	六轴大功率交流传动电动机车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国产化技改项目	无	38,800	38,800	150	38,571	100%	2012年	194,921	是	否 注 6
8	9600KW 大功率交流传动电力机车技改项目	无	45,100	45,100	134	45,058	100%	2010年	712,544	是	否 注 6
9	生产六轴大功率交流传动电力机车技改项目	无	19,500	34,500	-	34,500	100%	2009年	51,162	否 注 5	否
10	大功率交流传动内燃机车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国产化技改项目	无	47,800	47,800	1,099	45,376	100%	2013年	28,695	否 注 5	否 注 6
11	大型铁路工程机械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国产化技术改造项目	无	20,000	20,000	51	19,406	100%	2012年	71,393	是	否 注 6
12	大功率交流机车微机网络控制系统及内燃机车柴油机关键部件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国产化技术改造项目	无	6,400	10,000	-	10,000	100%	2009年	54,334	是	否
13	时速 200 公里动车组配套列车网络系统、制动系统和钩缓装置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国产化技术改造项目	无	3,000	11,000	-	11,000	100%	2009年	38,307	是	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注 1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注 2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14	加强电力牵引核心技术 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技术改造 项目	是	9,000	9,000	-	9,000	100%	2013 年	20,995	是	否
15	提高铁路货车水平及关 键零部件专业化技改项 目	无	22,000	32,000	-	32,000	100%	2012 年	113,825	是	否
16	建设铁路货车研发中心 和组装基地建设项目	无	16,070	22,000	-	22,000	100%	2008 年	66,835	否 注 5	否
17	出口铁路客车生产技术改 进项目	无	36,000	36,000	-	36,000	100%	2010 年	143,273	是	否
18	适应 25 吨轴重货运重载 技术开发提高 70 吨级铁 路新型罐车制造工艺水 平技术改造项目	无	19,600	19,600	1,609	16,306	83%	2015 年	79,013	是	否 注 4
19	新型电力机车检修和提 高工程车制造工艺水平 技术改造项目	是	31,000	31,000	803	25,404	82%	2015 年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否 注 4
20	建设快速重载铁路货车 研发与制造基地改造项 目	无	9,400	23,400	-	23,400	100%	2009 年	116,782	是	否
21	风力发电和研发中心项 目	无	52,500	82,000	2,121	76,654	100%	2012 年	191,688	是	否 注 6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注 1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注 2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22	大型钢结构产业基地及 智能化装配设备技术改 造项目	无	27,000	27,000	8	26,769	99%	2010年	86,007	是	否 注 6
23	列车电气产品及空气弹 簧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无	29,030	37,000	-	37,000	100%	2011年	69,415	是	否
24	整体信息化建设工程项 目	无	16,000	16,000	1,444	14,846	93%	2015年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否 注 4
	合计	—	643,600	817,600	7,419	798,690	—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由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安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实施的“适应 25 吨轴重货运重载技术开发提高 70 吨级铁路新型罐车制造工艺水平技术改造项目(序号 18)”，为了满足铁道部对铁路货车重载、快捷的发展要求，对部分设备进行了优化，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内容，尚未交付，待后期工程决算审计完成后结算。</p> <p>由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太原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实施的“新型电力机车检修和提高工程车制造工艺水平技术改造项目(序号 19)”由于实施企业整体搬迁，项目投资进度放缓，项目预计完工时间由 2010 年调整至 2015 年。</p> <p>由公司实施的“整体信息化建设工程项目(序号 24)”，结合公司整体流程优化，重新调整项目进度，项目完工时间由 2011 年调整至 2015 年。</p> <p>其它未完成投资部分均为项目尾款。</p>											

注 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已完工新建项目本年度形成的销售收入和已完工技术改造项目与技术改造前比较形成的销售收入增量。

注 2：“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的判断标准为与可行性研究报告财务评价中的相关指标进行比较。

注 3：这些项目 2014 年尚未进入运营期或不产生直接的经济利益。

注 4：以上项目由于进度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有所变化，但项目可行性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 5：以上项目由于市场变化等原因，项目的本年度的收益低于项目开始预期，但项目可行性并未发生重大变化，依然确保为企业带来效益。

注 6：以上项目在前期已经完成并产生效益，募集资金投入尚未达到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主要原因项目尾款尚未支付完毕。

附表二、2012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7,3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3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2,8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64%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2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动车组和机车牵引与控制国家重点实验室北车基地建设 项目	无	14,400	14,400	-	14,400	100%	201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注6
2	高速检测列车及时速400公里以上高速动车组研发和试验平台建设项目	无	39,000	39,000	4,343	26,586	68%	201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注4
3	时速350公里动车组新技术改造项目(4-6列)	无	8,000	8,000	-	8,000	100%	2012年	411,352	是	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2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4	高速动车组检修基地建设项目	无	65,000	65,000	12,272	59,316	91%	201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注4
5	城际列车不锈钢车体制造建设项目	是	19,000	19,000	-	19,000	100%	2015年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注6
6	配套大功率机车和时速200公里以上动车组齿轮箱专业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无	21,000	21,000	331	16,916	81%	2015年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注4
7	交流传动机车及高速动车组传动装置与风源系统产业化能力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无	27,300	27,300	471	27,264	100%	2016年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注6
8	轨道车辆制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技术改造项	无	8,300	8,300	734	8,300	100%	2015年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注6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2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9	高速列车弹簧制造及轧制工具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无	4,500	4,500	-	4,500	100%	2013年	6,266	否注5	否
10	重载快捷货车技术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无	10,000	10,000	36	9,999	100%	2015年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注6
11	铁路货车疲劳与震动实验台建设项目	无	6,400	6,400	-	6,400	100%	2014年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
12	重载快捷铁路货车制造工艺技术水平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无	45,000	45,000	-	45,000	100%	2015年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注6
13	重载快捷及出口铁路货车大型部件制造水平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是	18,000	18,000	-	18,000	100%	2015年	不适用注3	不适用	否注6
14	大连机车旅顺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无	45,000	45,000	-	45,000	100%	2015年	33,518	否注5	否注6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 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 2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5	大连机车旅顺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无	100,000	100,000	42,201	98,524	99%	2015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注 4
16	机车检修及工矿用机车扩能技术改造项目	无	3,300	3,300	-	3,300	100%	2013 年	2,670	是	否
17	大连旅顺经济开发区特种集装箱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是	8,000	8,000	-	8,000	100%	2014 年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否
18	煤机装备制造(液压支架一期)建设项目	无	5,500	5,500	-	4,671	100%	2013 年	4,483	是	否 注 7
19	煤机装备一期(无轨胶轮车)建设项目	无	4,800	4,800	-	4,800	100%	2015 年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否 注 6
20	哈年钢材物流基地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是	7,500	7,500	-	7,498	100%	2015 年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否 注 6
21	增资北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项目	无	50,000	50,000	-	5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1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注2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2	补充营运资金	无	177,364	177,364	-	177,364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687,364	687,364	60,388	662,838	—	—	—	—	—
	<p>由北车全资子公司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实施的“高速检测列车及时速400公里以上高速动车组研发和试验平台建设项目(序号2)”为了满足并符合我国铁路客运高速动车组标准化、系列化发展要求,对部分研发试验装备参数进行了优化,项目完工调整至2015年。</p> <p>由北车全资子公司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实施的“高速动车组检修基地建设项目(序号4)”根据我国铁路客运动车组运营实际需求及检修规程进一步明确,对部分检修工艺流程进行了优化,项目完工调整至2015年。</p> <p>由北车全资子公司北京南口轨道交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实施的“配套大功率机车和时速200公里以上动车组齿轴轮轴专业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序号6)”为了符合我国铁路客运高速动车组标准化、系列化发展要求,对部分设备进行优化,项目完工调整至2015年。</p> <p>由北车全资子公司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实施的“大连机车旅顺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序号15)”受中国铁路总公司内燃机车市场订单减少和所在地政府关于相关配套设施的解决缓慢等因素影响,项目投资进度略有放缓,项目预计完工时间调整至2015年。</p> <p>其它未完成投资部分均为项目尾款。</p>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已完工新建项目本年度形成的销售收入和已完工技术改造项目的销售收入与技术改造前比较形成的销售收入增量。

注2:“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的判断标准为与可行性研究报告财务分析评价中的相关指标进行比较。

注 3：这些项目 2014 年尚未进入运营期或不产生直接的经济利益。

注 4：以上项目由于进度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有所变化，但项目可行性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注 5：以上项目由于市场变化等原因，项目的本年度的收益低于项目开始预期，但项目可行性并未发生重大变化，依然确保为企业带来效益。

注 6：以上项目由于总投资中同时包括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两部分，截至本年末项目尽管募集资金投资基本完成，但项目整体尚未完工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会在后期完工后逐渐产生效益。

注 7：以上项目在前期已经完成并产生效益，募集资金投入尚未达到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主要原因项目尾款尚未支付完毕。